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度单位（本级）预算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2023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3 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3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3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制订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战略和各项工作的有关政策、规定和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教育、体育、文化、旅游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

（二）、负责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制定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改革发展规划；指导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领域改革；负责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等政策；负责统计全区教育经费投入情况和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四）、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落实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负责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五）、负责全区教育督导工作。落实教育督导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标准，完善督导督学评价体系，加强督导结果运用，督促提升教育发展水平。

(六)、负责全系统思想政治和意识形态工，指导全区各级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全系统党建和群团工作；负责全系统安全稳定和信访工作；负责管理权限内的干部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区教师工作。负责全区学校教师资格制度实施；负责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继续教育；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学校编制标准；指导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指导全区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八)、负责全区中小学校招生计划的拟定、下达并组织知道实施；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管理情报、统计资料和信息的发展和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信息化改革。

(九)、负责管理全区教育系统科研工作，组织所属有关单位承担国家和省、市科研项目并协调实施；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管理情报、统计资料和信息的发展和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

(十)、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区语言文字工作规划；负责全区普通话推广工作。

(十一)、指导全区教育类社会组织工作。

(十二)、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和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负责体育后备人选培养，组织管理重大体育竞赛备战及参赛工作。

(十三) 3、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和文化惠民工程实施；组织实施全区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十四)、指导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会同有关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指导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十五)、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促进文旅融合；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十六)、负责全区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参与拟定全区广播电视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监督检查。

(十七)、总体谋划，统筹协调、归口管理，检查督办全区外事、港澳工作；指导全区各单位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服务全区对外开放和经济发展；负责全区社会组织对外交往活动的指导和协调。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6384 万元，支出总计 638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4524.5 万元，增长 243.32%，主要原因：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列入本年度预算。支出增加 4524.5 万元，增长 243.32%，主要原因：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列入本年度预算。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63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611.6 万元；单位财政性结转资金 2772.4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63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1.1 万元，占 3.46%；项目支出 6162.9 万元，占 96.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61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52.1 万元，增长 94.22%，主要原因：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列入本年度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

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6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1.1 万元，占 6.12%；项目支出 3390.5 万元，占 93.88%。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0 万元，占 0.09%；教育（类）支出 3598.8 万元，占 99.6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9.4 万元，占 0.2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3.1 万元，占 91.86%；公用经费支出 18.1 万元，占 8.1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3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上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与上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8.1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3 项，主要是：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奖补资金，省级教育事业专项资金，中心城区新建义务教育学校奖补资金，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专项资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民办教师养老补贴资金，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公共图书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非遗保护专项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体育彩票公益金等。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	3.4
其中：财政拨款	1,863.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6,241.0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25.2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14.5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11.6	本年支出合计	6,384.0
上年结转结余	2,772.4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384.0	支出总计	6,384.0

2023 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
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6,384.0	3,611.6	3,611.6	1,863.5								2,772.4	2,757.9	14.5				
006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6,384.0	3,611.6	3,611.6	1,863.5								2,772.4	2,757.9	14.5				
006001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6,384.0	3,611.6	3,611.6	1,863.5								2,772.4	2,757.9	14.5				

2023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384.0	221.1	175.0	28.1	18.1		6,162.9	6,162.9	
			006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 文化旅游局	6,384.0	221.1	175.0	28.1	18.1		6,162.9	6,162.9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3.4	
205	01	01		行政运行	221.1	221.1	175.0	28.1	18.1				
205	01	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4.2						154.2	154.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690.9						1,690.9	1,690.9	
205	02	02		小学教育	4,106.0						4,106.0	4,106.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8.8						68.8	68.8	
207	06	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125.2						125.2	125.2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14.5						14.5	14.5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611.6	一、本年支出	6,384.0	6,369.5	1,863.5	1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	3.4	3.4		
其中：财政拨款	1,863.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2772.4	（五）教育支出	6,241.0	6,241.0	1,85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7.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4.5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125.2	125.2	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14.5			14.5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384	支出合计	6,384.0	6,369.5	1,863.5	14.5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3,611.6	221.1	175.0	28.1	18.1		3,390.5	3,390.5	
			006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 文化旅游局	3,611.6	221.1	175.0	28.1	18.1		3,390.5	3,390.5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						3.4	3.4	
205	01	01		行政运行	221.1	221.1	175.0	28.1	18.1				
205	01	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4.2						154.2	154.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49.6						1,049.6	1,049.6	
205	02	02		小学教育	2,105.2						2,105.2	2,105.2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8.8						68.8	68.8	
207	06	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9.4						9.4	9.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1.1	203.1	1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	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6	12.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7.4	27.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9	5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1	1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6	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	0.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7	0.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6	28.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	12.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2	4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1.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		3.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		0.3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		1.5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		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4		7.4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		0.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3		3.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3	0.3	0.3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2.0	12.0	1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2.5	2,917.5	1,213.2			2,685.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8.7	43.8				44.9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6	01	资本性支出 (一)	87.3	59.3	59.3			28.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经费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162.9	3,390.5			2,757.9	14.5			
	006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	6,162.9	3,390.5			2,757.9	14.5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党建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3.4	3.4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8.0	8.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周柏岭、周玉凤生活补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7	1.7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教育督导、督导责任区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2.0	22.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5.0	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体育事业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3.0	3.0							
其他运转类	2023文化产业（大运河）发展费用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区长教育质量奖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56.0	56.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市书房建设及运营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48.5	48.5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78.0	178.0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7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542.3	542.3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2022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新财预【2021】475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511.2				511.2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第二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20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37.1				37.1				
其他运转类	2020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新财预【2019】405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329.3	329.3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第一批省级教育事业专项资金(新财预【2022】115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 2022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奖补资金(新财预【2021】465 号)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83.0				83.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中心城区新建义务教育学校奖补资金(新财预【2022】317 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第二批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09 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44.9				44.9				
其他运转类	2021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0】505 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646.8	646.8							
其他运转类	2019 年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新财预【2019】212 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59.3	59.3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 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1】476 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417.4				1,417.4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财预【2022】0079 号文件)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37.1	237.1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财预【2022】192 号文件)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73.8				173.8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工程省级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30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8.0				28.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财预【2021】478号文件)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36.8				136.8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8号文件)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162.0	1,162.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发放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5.0	25.0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6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43.8	43.8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公共图书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135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37.0				37.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非遗保护专项资金(新财预【2022】269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16.8				16.8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新财预【2022】249号文)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21.0				21.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新 财预【2022】32 号文)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40.9					40.9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文物安 全经费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1.0	1.0							
其他运转类	2023 文物管理 员补助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0.9	0.9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老电影 放映员生活补 助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1.6	1.6							
其他运转类	大众影院审计 费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6.0	6.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体育彩 票公益金(新财 预【2022】276 号文件)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体育彩 票公益金(新财 预【2022】78 号文)	新乡市红旗 区教育体育 和文化和旅游 局本级	4.5					4.5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 1：制订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p> <p>目标 2：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和学前教育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p> <p>目标 3：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p> <p>目标 4：负责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市场发展。</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教育评价改革,落实“双减”政策	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改革,持续推进民办教育改革,加大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力度,同时提高学前教育普惠率和公占比。		
	健全完善教育保障综合体系	完善教育投入保障机制,确保教育经费投入“两个只增不减”。严格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营造校园周边安全环境。同时做好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和文物安全工作。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全面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充分考量整体及学科需求,积极争取并盘活编制,做好教师招聘工作。统筹落实各级培训计划,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完善中小学教师待遇保障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水平等政策得到严格落实。		
	推进文化、体育及旅游事业产业协调发展	落实文化建设“两创”方针,持续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两馆”和“城市书房”建设,做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实施全民健身工程。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384.0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6,384.0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21.1		
	(2) 项目支出	6,162.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教育评价改革，落实双减政策目标完成率	≥95%	
		健全完善教育保障综合体系任务完成率	≥95%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任务完成率	≥95%	
		推进文化、体育及旅游事业产业协调发展任务完成率	≥95%	
	履职目标实现	制订全区教育、体育、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目标实现率	100%	
		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和学前教育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目标实现率	100%	
		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目标实现率	100%	
		负责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市场发展目标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推进教育事业健康协调发展	推进	
		有效推进文化、体育及旅游事业产业协调发展	推进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推进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2023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06		6,162.9	6,162.9										
006001	新乡市红旗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本级	6,162.9	6,162.9										
410702220000000011271	2023 年周柏岭、周玉凤生活补	1.7	1.7			周柏岭、周玉凤生活补助总成本	1.68 万元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提高补贴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补贴人员满意度	≥85%
								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度发放一次				
								补贴人数	2 人				
410702220000000011368	2023 年教育督导、督导责任区专项经费	22.0	22.0			教育督导工作总成本	≤22 万元	培训合格率	100%	提高培训人员的综合素质	提高	督导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培训人数	≥51人				
410702220000000011391	2023年党建经费	3.4	3.4			党建活动经费总成本	≤3.36万元	经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提高本单位的整体工作效率，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职工满意度	≥85%
								手拉手结对帮扶	≥6次				
								经费使用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098	2023年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发放	25.0	25.0			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发放	25万元	享受民办教师养老补贴人数	384人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补贴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之前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253	2023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	178.0	178.0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奖补总成本	≤178万元	普惠性民办幼儿人数	8900人	提升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教育水平	提升	幼儿园满意度	≥95%
								奖补资金发放时间	春季、秋季				
								奖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298	2023年工作经费	8.0	8.0			办公经费	8万元	办公人数	32人	提高本单位履职效率及服务水平	明显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各项任务达标率	≥80%				
								职能职责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之前				
410702220000000012300	2023年区长教育质量奖	56.0	56.0			区长教育质量奖励总成本	56万元	奖金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推动我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提高教师职工的积极性	提高	教师满意度	≥85%
								奖励资金发放率	100%				
								奖励学校和个人	32个				
410702220000000012804	2023年体育事业费	3.0	3.0			全民健身经费投入总成本	3万元	体育比赛、健身活动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之前	发展红旗区体育事业、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和参与体育锻炼积极性	提高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举办体育比赛、健身活动次数	≥3次				
								经费使用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851	2023年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	1.6	1.6			生活补助	≤1.59万元	老电影放映员	3人	改善老放映员生活质量	改善	老放映员满意度	≥85%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底之前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852	2023 文化产业 (大运河)发展 费用	10.0	10.0			大运河保护传 承经费	≤10 万元	大运河资料汇编数 量	500 册	改善人居环境, 促 进历史文化遗产	有效	辖区居民 满意度	≥8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大运河保护传承完 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410702220000000012855	2023 年文物安 全经费	1.0	1.0			文物办公经费	≤1 万元	文物巡查	≥4 次	文物保护传承	提升	文物保管 员满意度	≥90%
								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文物巡查合格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2966	2023 年城市书 房建设及运营 经费	48.5	48.5			城市书房运营 总成本	≤48.48 万元	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提升城市文化品 质, 完善全民阅读 服务设施	提升	群众满意 度	≥90%
								城市书房运营完成 率	100%				
								城市书房运营数量	25 个				
410702220000000012967	2023 文物管理 员补助	0.9	0.9			文物管理员补 助总成本	≤0.85 万元	文物管理员人数	14 人	更好的做好文物保 护工作、推动大运 河项目发展	显著	文物管理 员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补助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410702230000000006819	2023 年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5.0	5.0			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5 万元	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为全区群众提供优质社区教育	明显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培训收益人数	40 万人				
								各项培训完成率	100%				
4107022300000000030307	大众影院审计费	6.0	6.0			审计费	6 万元	资金支付时间	2023 年 3 月 31 日之前	推进企业改制，维护社会稳定	推进	大众影院职工满意度	≥85%
								审计准确率	100%				
								审计账目	2 套				
4107022300000000033501	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新财预【2022】249 号文）	21.0	21.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	≤21 万元	城市书房运行满足率	100%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满足	群众满意度	≥90%
								工作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舞台艺术送基层	7 场				
4107022300000000033507	2022 年省级非遗保护专项资金（新财预【2022】269 号	16.8	16.8			省级非遗保护专项经费	16.8 万元	省级非遗项目个数	2 个	加强传统文化的传承保护	显著	受益医院满意度	≥90%
								省级非遗项目及传承人保护率	100%				

	文)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33508	2022年公共图书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135号文)	37.0	37.0			免费开放资金	≤37.0075万元	文化馆和文化站个数	8个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显著	群众满意度	≥95%
								免费开放持续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免费开放率	100%				
410702230000000033510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新财预【2022】32号文)	40.9	40.9			公共文化服务资金	40.93万元	村社区、镇办的个数	84个	提高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	乡镇居民满意度	≥90%
								资金拨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覆盖率	100%				
410702230000000033512	2019年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新财预【2019】212号文)	59.3	59.3			奖补资金数	592652.70元	项目数	1个	改善办学条件	明显提升	师生满意度	≥90%
								完工率	100%				
								完工时间	2021年12月31日之前				
410702230000000033513	2020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助资金(新财预【2019】405号文)	329.3	329.3			学前教育资金数	≤329.278887万元	项目完成率	100%	改善办园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数量	5所				
410702230000000033517	2021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0】505号文）	646.8	646.8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补助资金	≤6468086.54元	项目完成率	100%	办学条件显著提升	效果明显	师生满意度	95%
								项目个数	114个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6月30日之前				
410702230000000033534	2022年第一批省级教育事业专项资金（新财预【2022】115号文）	10.0	10.0			教育事业专项资金	10万元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推动幼小科学衔接	推动	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实验区及试点园（校）	5个				
410702230000000033537	2022年中心城区新建义务教育学校奖补资金（新财预【2022】317号文）	200.0	200.0			奖补资金	200万元	项目完成率	100%	办学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6月30日之前				
								项目数	4个				
410702230000000034703	2022年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工程省级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30号	28.0	28.0			教师周转宿舍	≤28万元	建设教师周转宿舍套数	39套	提高农村教师待遇	显著提高	教师满意度	≥90%
								工程完工率	100%				
								施工完成时效	2021年12月31日之				

	文)								前				
410702230000000034704	提前下达 2022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奖补资金（新财预【2021】465 号）	83.0	83.0			学前教育总资金	82.98 万元	项目完工率	100%	改善办园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数量	5 所				
410702230000000034707	提前下达 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1】476 号文）	1,417.4	1,417.4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	≤1417.36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办学条件显著提升	效果明显	师生满意率	≥95%
								项目完成率	100%				
								项目数	116 个				
410702230000000034708	2022 年第二批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09 号文）	44.9	44.9			乡村教师生活补	44.9 万元	资金拨付准确性	100%	乡村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	乡村教师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受助教师人数	≥539 人				
410702230000000034709	提前下达 2022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补	511.2	511.2			学前教育总资金	511.2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改善办园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助资金（新财预【2021】475号文）						项目完成率	100%						
							项目数	5个						
410702230000000034710	2022年第二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20号文）	37.1	37.1			学前教育资金数	37.11万元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数量	5所	改善办园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完工率	100%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410702230000000034719	2022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财预【2021】478号文件）	136.8	136.8			城区学校公用经费	≤136.826121万元	资金拨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正常开展	广大师生满意度	≥90%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受益学生数	2.2万人					
410702230000000034723	2022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财预【2022】192号文件）	173.8	173.8			城区学校公用经费	≤173.795258万元	受益学生数	2.2万人	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保障	广大师生满意度	≥90%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34725	2022年城区学校公用经费（新	237.1	237.1			城区学校公用经费	237.083818万元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保障学正常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正常开展	广大师生满意度	≥90%	

	财预【2022】0079号文件)							受益学生数	≥2.2万人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34726	2022年体育彩票公益金(新财预【2022】78号文件)	4.5	4.5			体彩公益金	4.5万元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群众幸福感	显著提高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场地普查	>98场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34727	2022年体育彩票公益金(新财预【2022】276号文件)	10.0	10.0			体彩公益金	10万元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群众幸福感	显著提高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开展群众体育赛事	>5场				
410702230000000034728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8号文件)	1,162.0	1,162.0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补助资金	1162万元	项目完成率	≥85%	办学条件显著提升	效果明显	师生满意度	≥95%
								项目数	50个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410702230000000034729	提前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	542.3	542.3			项目资金数	542.3万元	项目完成率	100%	改善办园条件	明显改善	师生满意度	≥90%

	育发展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7号文）							项目数	5个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410702230000000034730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366号文）	43.8	43.8			农村教师生活补	43.8万元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乡村教师工作生活待遇	显著提升	乡村教师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乡村教师数量	≥539人				